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:
- 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;
- 3.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(以下简称"股东大会"或"会议")于 2022年8月26日(星期五)14:00 在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开发区创新大道 17 号东软载波智能电子信息产业园试制中 心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其中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 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进行。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,代表股份 146,618,959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.6939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,代表股份 143, 538, 40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, 028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, 代表股份 3,080,559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6659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,由董事长崔健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、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 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与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 同意 146,276,65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65%;反对 342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3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,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(以下简称"中小股东")总表决结果:同意 2,738,25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8884%;反对 342,3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1116%;弃权 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,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 同意 146,276,65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65%;反对 342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3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:同意 2,738,259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8884%;反对 342,300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1116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柱(青岛)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现场见证,并出具了《关于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律师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金杜(青岛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北京市金杜(青岛)律师事务

所关于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 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